

教育局通函第 53/2026 号

分发名单：各官立、资助（包括特殊学校）、
按位津贴及直接资助计划中学校长
副本送：各组主管—备考

京港澳学生交流夏令营（2026）

摘要

本通函旨在邀请各中学校长提名中四、中五学生及校内教师（包括校长）参加上述夏令营。

详情

2. 「京港澳学生交流夏令营（2026）」（下称夏令营）由北京市教育委员会、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教育局及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教育及青年发展局联合主办，目的是为北京、香港和澳门三地中学生提供交流的机会，并加深他们对三地历史和发展的了解。

3. 本年的夏令营将于 2026 年 7 月 23 至 28 日 在北京举行，为期 6 天，预计约有 165 名来自北京、香港和澳门的师生参加。香港的名额为 50 名学生及 5 名随团教师。夏令营的活动包括参访北京故宫博物院、居庸关长城、圆明园遗址公园、北京一所大学和科技企业等。香港学生以「学生大使」身份，与北京及澳门学生交流，介绍香港文化、特色，以及说好香港的故事。每所学校可合共提名 最多 5 名中四及／或中五年级学生及 2 名校内教师（包括校长）参加。若学校同时提名学生及教师，该校学生在甄选时将获优先考虑。学校可鼓励合适的学生参加，学生参加全属自愿性质。详情及申请细则，请参阅 附件一至附件三。

4. 拟提名学生及／或教师参加本夏令营的学校，请在「薪火相传」网站下载有关 电子申请表，操作详情可浏览网页内容。请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星期二）或之前 将填妥的 电子申请表 电邮至教育局全方位学习及内地交流组 2（bhm@edb.gov.hk）。本局不会接受逾期的申请。

5. 由 2024/25 学年起，学校可通过「高效资讯传递系统—学校通讯模组」接收学生内地交流计划的最新资讯，包括行程、出发日期、申请细则等；在过渡期间，本局仍会继续就个别学生内地交流计划发出通函，并会按实际情况调整相关安排。

查询

6. 有关报名及行程的查询，请致电 2892 6304 或 2892 6432 与本局全方位学习及内地交流组 2 联络。如欲了解更多学生内地交流计划的资讯，请浏览「薪火相传」网站〈<https://www.passontorch.org.hk>〉。



教育局局长

李丽萍代行

二零二六年四月八日

京港澳学生交流夏令营（2026） 详情及申请细则

（一）目的

夏令营的目的是为北京、香港和澳门三地中学生提供交流的机会，并加深他们对三地历史和发展的了解。

（二）对象

中四及／或中五级学生（50名学生，5名随团教师）

（三）内容

1. 夏令营将于 2026年7月23至28日 在北京举行，为期6天，行程安排请参阅 附件二；「重要事项日志表」请参阅 附件三。
2. 参加者**必须**出席由教育局举办的出发前小组会议及简介会，相关详情将透过所属学校通知获录取的师生。学校可安排家长一同出席简介会，以了解夏令营的行程内容及学习重点。
3. 学生及随团教师均须参加所有与夏令营有关的学习活动，包括出发前的小组会议（讨论交流期间的表演项目）及简介会、行程表内所列为期6天的参访、交流学习活动、开营仪式及闭营仪式。在交流期间，学生将分成学习小组，每组10人，其中1人为组长。小组成员须轮值负责该组别的日常工作，包括主持小组交流活动、致谢辞、参加表演项目、担任开营仪式及闭营仪式的司仪等。随团教师则须担当学习促进者，积极指导学生学习和了解学习重点，引导学生讨论及促进学生反思交流经验。

（四）语言

现场学习及交流活动以普通话进行。

（五）报名方法

1. 拟提名学生及／或教师参加本夏令营的学校，请在「薪火相传」网站下载有关 电子申请表（学生申请表及随团教师申请表），并以电子方式填报及提交。每所学校可合共提名最多 5名 现就读中四及／或中五级学生，以及最多 2名 校内教师（包括校长）作为随团教师参加夏令营。
2. 每名获提名的学生须使用独立的申请表，提名次序不分先后。
3. 就提名学生参加本夏令营，学校可下载 学生申请表。申请表 第一页及



[第二页](#)是电子表格，甲部为校长推荐书（由校长填写），乙部为学生资料及声明（由学生填写）。学生申请表的[第三页丙部](#)为家长或监护人同意书（由学生的家长或监护人填写，学校可下载并请学生家长签署交回，由校方扫描或影相形式存档后提交）。

4. 就提名教师参加本夏令营，学校可下载[随团教师申请表](#)。申请表是电子表格，分别为教师资料及声明（由教师填写）、校长推荐书（由校长填写）；如校长申请为随团教师，则须填写[随团教师（校长）申请表](#)，申请表是电子表格，分别为校长资料及声明（由校长填写）、校监推荐书（由校监填写）。
5. 所有填妥的电子申请表须于 **2026年4月21日（星期二）或之前**电邮至教育局全方位学习及内地交流组 2（bhm@edb.gov.hk）。**手写或扫描档案概不受理（家长或监护人同意书除外），如有资料缺漏，或无法办理或继续处理提名。**本局不会接受逾期的申请。

（六） 申请资格及名额

1. 各官立、资助（包括特殊学校）、按位津贴及直接资助计划学校的中四及中五学生、校内教师（包括校长）均可申请。
2. 夏令营提供 55 个香港师生名额（50 名学生及 5 名随团教师）。
3. 每所学校可合共提名**最多 5 名**现就读中四及／或中五级的学生，以及**最多 2 名**校内教师（包括校长）作为随团教师参加夏令营。
4. 学校可鼓励合适的学生参加，学生参加全属自愿性质。

（七） 资助

1. 获录取的学生及随团教师会获全额资助参加夏令营的基本开支，包括住宿、交通、膳食、参访地点的入场费、来回机票，以及基本的团体综合旅游保险〔详情见第十二段〕。
2. 学生及随团教师如无故退出，可能需支付相关费用。只在特殊情况下，如学生或随团教师患病（须具医生证明书）或因其他重要事故而不能如期参加夏令营，教育局才会考虑不撤销对该学生或随团教师的资助。

（八） 学生及随团教师自费项目

1. 个人消费；以及
2. 自行购买的个人综合旅游保险。

（九） 录取学生方法及面试安排

1. 学生须由校长提名，并附上校长推荐书。
2. 学生申请人必须于 2026年5月2日（星期六）参加甄选面试，若学

生申请人未能于指定日期及时间出席面试，将被视为**放弃申请**。录取准则包括但不限于：

- 小组讨论的表现；
- 校长推荐书的内容。

3. 教育局将于 **2026年4月27日（星期一）**或之前以电邮通知学校有关学生面试安排。

（十） 录取随团教师方法及面试安排

1. 随团教师申请人必须于 **2026年5月2日（星期六）**参加**甄选面试**，若随团教师申请人未能于指定日期及时间出席面试，将被视为**放弃申请**。录取准则包括但不限于：

- 小组讨论的表现；
- 校长推荐书或自荐书的内容。

2. 教育局将于 **2026年4月27日（星期一）**或之前以电邮通知学校有关**随团教师面试**安排。

（十一） 公布录取名单

教育局将于 **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或之前以电邮通知学校录取结果。获录取师生须于 **2026年6月1日（星期一）**或之前提交所需的个人资料，以完成报名程序，详情请参阅录取结果通知书。

（十二） 保险

教育局已要求承办机构为随团教师及学生购买团体综合旅游保险，保障项目包括：

- | | |
|-------------|---------------------|
| 1. 医疗保障 | （最高保障额为港币\$300,000） |
| 2. 全球紧急救援服务 | （包括撤离及运返） |
| 3. 意外保障 | （最高保障额为港币\$300,000） |
| 4. 个人责任保障 | （最高保障额为港币\$500,000） |
| 5. 个人财物保障 | （最高保障额为港币\$1,000） |
| 6. 取消行程 | （最高保障额为本计划的费用） |

学校、随团教师及学生家长可向承办机构了解各项保障项目的详情及承保范围。上述综合旅游保险的承保范围只涵盖参加者的基本需要，学校应提醒随团教师及学生，可因应个人需要购买额外的个人综合旅游保险，以应对突发事件，例如：缩短旅程、行李及个人物品损失等。

（十三） 其他

教育局／其他主办或承办机构会在活动进行期间进行拍摄及录影，有

关相片及录影片段日后亦可能于教育局／其他主办或承办机构相关网页／其他活动中展示，以及转发予其他政府部门于不同媒体／场合作展示之用。请学校通知相关师生，并预先取得随团教师、学生及其家长同意。

京港澳学生交流夏令营（2026）
行程安排（暂定）

（一）与课程相关部分（举隅）

《香港国家安全教育课程框架》（2025）

第四学习阶段（高中）

国家概要

- 加深认识国家重要的历史事件、政治演变、重要人物事迹、民族发展概况、社会文化面貌及对外交流，从而培养爱国情操
- 进一步认识和关心国家在各方面（例如：社会、经济、国防、环境、外交、科技、医疗卫生、交通基建）的成就，并以国家的成就为荣

《艺术教育学习领域课程指引（小一至中六）》（2017）

学习目标：

- 培养评赏艺术的能力
- 认识艺术的情境

《中国语文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1）

学习范畴：中华文化

学习目标

- 对中华文化进行反思，并了解其对现代世界的意义
- 认同优秀的中华文化，培养对国家、民族的感情

中国历史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15）

必修部分

- 上古至十九世纪中叶：明清的君主集权
- 十九世纪中叶至二十世纪末：社会主义建设

《经济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5）

必修部分

- 厂商与生产

(二) 学习活动及学习重点

日期	暂定日程	建议学习重点
第一天 上午	香港国际机场集合，由香港乘飞机前往北京首都国际机场	
下午	北京一所大学 及 开营仪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内地和香港的教育政策、学与教模式等的异同／认识当地大学提供的课程和设施，以及了解内地学生的学习生活 通过与当地学生交流，分享两地文化的特色 加强装备自己，订立个人目标及作出生涯规划
晚上	欢迎晚宴	
第二天 上午	中轴线文化参访 (包括故宫博物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认识古代的宫殿建筑、艺术和风格，以及故宫的历史文化 探讨国家对历史及古建筑物的保育政策 感受首都的繁盛及北京居民的生活，欣赏北京中轴线文化内涵
	北京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国家对历史文化街区的保育与创新 认识中国式生活体验区，感受当地居民的生活文化、经济发展及其社会面貌
下午	什刹海名人故居 及 四合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近代名人的生平事迹 认识清末王室及官僚府邸的建筑特色，了解中国传统「天人合一」及「长幼有序」的精神
第三天 上午	天安门广场 (包括观看升旗仪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认识国家举行大型庆典的天安门广场，以及体会在首都举行的升旗仪式
	居庸关长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感受长城的壮阔宏伟，了解古代建筑工程和长城在历代军事上的意义，以及探究国家对历史文物的保育政策
下午	艺术文化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认识北京现代艺术及文化地标，探索创意产业在当地的发展情况

日期	暂定日程	建议学习重点
第四天 上午	首钢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中国近代钢铁工业发展，探讨中国钢铁业百年发展的历程 了解钢铁工业园区如何改造为冬季奥林匹克运动会比赛场地，通过活化改造成为集创科、文化、体验于一身的新地标
下午	圆明园遗址公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认识清朝的皇家行宫和大型皇家园林 欣赏其典雅建筑与自然山水巧妙结合的艺术风格
	闭营彩排	
第五天 上午	科技企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认识国家近年于科技发展的概况及成就 认识当地科技企业的发展，以及其面对的挑战
下午	闭营仪式彩排、见字如面主题交流活动	
	闭营仪式暨联欢晚会	
第六天 上午	北京城市图书馆 或 大运河博物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体验北京城市副中心和首善之区、世界城市的建设成果
下午	由北京首都国际机场乘飞机返回香港，于香港国际机场解散	

注：

1. 上述行程仅供参考，具体安排（包括参访点）会按实际情况作出调整。
2. 如以上参访点因闭馆或其他合理原因，以致未能按计划参访，将改为到访其他类近的参访点。

**京港澳学生交流夏令营（2026）
重要事项日志表**

日期	项目
2026年4月21日（星期二）	截止申请 学校将所有填妥的电子申请表于2026年4月21日或之前电邮（bhm@edb.gov.hk）至教育局全方位学习及内地交流组2
2026年4月27日（星期一）或之前	教育局将以电邮通知学校学生及随团教师面试安排
2026年5月2日（星期六）	面试
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或之前	教育局将以电邮通知学校录取结果
2026年6月1日（星期一）或之前	获录取学生／教师须递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学生／教师确认录取回条（将随「录取结果通知书」夹附） ▶ 个人资料表及相关文件
2026年6月30日（星期二）下午	出发前简介会#
2026年7月17日（星期五）下午（暂定）	出发前小组会议#
2026年7月23日（星期四）至7月28日（星期二）	「京港澳学生交流夏令营（2026）」

#获录取师生的学校将会收到上述活动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等详情。